

## 桃園市復興區長興國民小學 函

地址：33643桃園市復興區長興里10鄰羅馬  
路4段207號  
承辦人：教導主任 劉月霞  
電話：3822178  
傳真：3821312  
電子郵件：anita3457@yahoo.com.tw

受文者：桃園市立內壢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月14日  
發文字號：長小教字第114000026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3學年度全市專任教師與原住民族語教師共學增能研習計畫  
(376439764Y\_1140000265\_ATTACH1.docx)

主旨：更正有關「113學年度本市現職教師暨原住民族語教師  
『原住民族教育』共學增能研習實施計畫一案」，敬請公  
告並鼓勵所屬教師參與。

說明：

一、依據112年4月19日桃教小字第1120035114號函及114年1月2  
日長小教字第1130009020號函辦理。

二、為加強本市教師、原住民專職族語教師及族語教學支援人  
員教學知能，提升教學效能，協助學校推展本土教學。

三、旨揭研習資訊如下：

(一)活動日期：114年1月22日至1月24日三日。

(二)活動時間：上午9時至16時。

(三)研習地點：本市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大溪區僑愛國  
小)。

(四)參加對象(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請踴躍薦派教師參加)

1、本市原住民族重點學校教師。



- 2、本市一般學校教師。
- 3、本市專職原住民族語教師及教學支援人員。
- (1)本市現職教師(含非原住民教師)。
- (2)本市專職原住民族語老師及原住民族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
- (3)已通過原住民族語認證，有意擔任本市專職原住民族語老師及原住民族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者。
- 四、報名方式及日期：採【網路報名】方式進行，需於期限內辦理，方完成報名手續，方式如下：請於114年1月15日(星期三)前至桃園市教育發展資源入口網活動編號【E00184-241200004】，報名限額60名額滿為止。
- 五、參與本活動人員於課務自理及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下，請 貴校准予參與研習教師公假登記。
- 六、活動流程如附件一。

正本：本市各市立學校

副本：電 2025/01/14 文  
交換章



裝

訂

線